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武威第十八中学1号教学楼建设项目
工程设计采购项目

合同备案号：2024HTFA00201 地点：武威市

合同编号：WWDSBZXJXM-2004001

设计证书等级：甲级

发包人：武威第十八中学

设计人：甘肃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4年11月20日

发包人（甲方）：武威第十八中学

设计人（乙方）：甘肃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发包人甲方委托设计人乙方承担 武威第十八中学 1 号教学楼建设项目工
程设计采购项目 的工程设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
设计管理条例》。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或用地许可证明。

第二条 本工程设计项目的名称、规模、阶段、投资及暂定设计费明细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面积规模 (m ²)	设计阶段及内容			估算投资 (元)	设计取费 (元/m ²)	暂定设计费 (元)
			方案设计	初步设计	施工图设计			
1	单体建筑	9280	√	√	√			580000.00
2	合计	不含税合同价： <u>547169.81</u> 元，增值税率 <u>6%</u> ，增值税金额 <u>32830.19</u> 元，价税合计为 <u>580000.00</u> 元，大写： <u>伍拾捌万元整</u> （人民币）。						

注：1.设计范围 既定范围内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及配套的
室外工程。2.各阶段的设计费比例为：方案设计阶段的设计费占本合同设计
费总额的 30%，初步设计阶段的设计费占本合同设计费总额的 30%，施工图设
计阶段的设计费占本合同设计费总额的 40%。

第三条 甲方应向乙方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1	工程设计委托书	1	方案设计前 <u>5</u> 日内	按设计深度， 由甲方分阶段 提供
2	政府有关部门的批复 文件与项目用地的批 文	1	方案设计前 <u>5</u> 日内	
3	场址地形图	1	方案设计前 <u>5</u> 日内	
4	甲方提出的有关建场 要求和工艺要求等技 术经济资料	1	方案设计前 <u>5</u> 日内	
5	甲方提供的其他的与 本设计相关的设备基 础资料	1	方案设计前 <u>5</u> 日内	
6	基地《岩土工程勘察 报告》	1	初步设计前 <u>5</u> 日内	

第四条 乙方应向甲方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

设计阶段	设计内容	份数	备注
方案设计	设计说明书	6	双方协商确定出图时间
	项目总图	6	
	效果图	6	
初步设计	设计总说明及各专业设计说明	8	双方协商确定出图时间
	各专业的设计图纸	8	
施工图设计	所有专业的设计图纸及图纸总封面	8	双方协商确定出图时间

若期间由于甲方原因或其他原因影响项目进展，双方另行协商出图时间。

第五条 设计费的支付

设计费支付进度见下表。

付费次序	占总计费%	付费额 (万元)	付费时间(由交付设计文件所决定)
第一次付费	<u>30</u> %	17.4	合同自双方签订后 <u>5</u> 日内
第二次付费	<u>30</u> %	17.4	初步设计文件审查通过后 <u>5</u> 日内
第三次付费	<u>30</u> %	17.4	施工图审查通过后 <u>5</u> 日内
第四次付款	<u>10</u> %	5.8	竣工验收合格备案后或投入使用 <u>5</u> 日内(以在先时间为准)

注：1、本项目设计费不包含预算编制费及竣工图的编制费。

2、本合同履行后，定金抵作设计费。

第六条 双方责任

6.1 甲方责任：

6.1.1 甲方按本合同第三条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乙方提交基础资料及文件，并对其真实性、完整性、准确性及时限负责，甲方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设计。

甲方提交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 15 天以内，乙方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交付设计文件时间顺延；超过规定期限 15 天以上时，乙方有权重新确定提交设计文件的时间。

6.1.2 甲方应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定金，收到定金作为乙方开始工作的标志。未收到定金乙方有权推迟设计工作的开始时间，且交付文件的时间顺延。

6.1.3 甲方变更委托设计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或所提交资料作较大修改，以致造成乙方设计需返工时，甲乙双方除需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重新明确有关条款外，甲方应按乙方所耗工作量向乙方增付设计费。

在未签合同前甲方已同意，乙方为甲方所做的各项设计工作，应按收费标准，相应支付设计费。

6.1.4 甲方要求乙方比合同规定时间提前交付设计文件时，如果乙方能够做到，甲方应根据乙方提前投入的工作量，向乙方支付赶工费。

6.1.5 甲方应为乙方派赴现场处理有关设计问题的工作人员提供必要的工作生活及交通等方便条件，差旅费、食宿费等由乙方自行承担。

6.1.6 乙方享有设计项目的投标书、设计方案、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资料图纸、数据、计算软件和专利技术等的知识产权。甲方应保护乙方的知识产权，未经乙方同意，甲方对乙方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不得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甲方应负法律责任，乙方有权向甲方提出索赔。

6.2 乙方责任：

6.2.1 乙方应按国家规范、标准及甲方提出的设计要求，进行工程设计，按合同规定的进度要求提交质量合格的设计资料，并对设计深度和质量负责。

6.2.2 设计合理使用年限为 50 年。

6.2.3 乙方按本合同第二条和第四条规定的内容、进度及份数向甲方交付资料及文件。

6.2.4 乙方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后，按规定参加有关的设计文件审查，并根据审查结论负责对不超出原定范围的内容做必要调整补充。

6.2.5 乙方应保护甲方知识产权，不得向第三人泄露、转让甲方提交的图纸等技术经济资料。如发生以上情况，甲方有权向乙方索赔。

6.2.6 乙方安排 焦谷雨 为本项目负责人，主持项目设计团队工作，主持处理合同约定的乙方义务项下的全部事宜。

第七条 违约责任

7.1 在合同履行期间，甲方要求终止、解除合同，乙方未开始设计工作的，不退还甲方已付的定金；已开始设计工作的，不退还甲方已付的定金，且甲方应根据乙方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不足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一半支付；超过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全部支付。支付时间为合同解除或终止后的 5 日内，逾期支付的应按 7.2 条约定承担违约金。

7.2 甲方应按本合同第五条规定的金额和时间向乙方支付设计费，每逾期支付一天，应承担应付金额千分之一的逾期利息。逾期超过 30 天以上时，乙方有权暂停履行下阶段工作，并书面通知发包人解除合同。

7.3 甲方的上级部门或设计审批部门对设计文件不审批或本合同项目停缓建的，甲方均应按合同约定支付设计费。暂停设计期限已连续超过 180 天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7.4 由于乙方自身原因，延误了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设计资料及设计文件的交付时间，每延误一天，应减收该项目该阶段应收设计费的千分之一。

7.5 合同生效后，乙方无故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乙方应双倍返还定金。

第八条 其他

8.1 乙方为本合同项目所采用的国家或地方标准图，由甲方自费向有关出版部门购买。本合同第四条规定乙方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份数超过合同约定份数的，乙方另收收费。

8.2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本合同内容之外的工作服务，另行支付费用。

8.3 甲方要求乙方派专人留驻施工现场进行配合与解决有关问题时，双方应另行签订补充协议或技术咨询服务合同。

8.4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8.5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纠纷，甲乙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 设计人住所地 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诉讼中由违约方承担守约方实现债权的有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诉讼保全担保保险费、律师代理费、执行费、公证费、评估费、拍卖费、差旅费等。

8.6 合同双方应对本合同中所提供的名称（姓名）、通讯地址、联系电话的准确性负责，合同一方或司法机关可以通过手机短信、通讯地址邮寄等一种或多种方式向对方送达相关文件或诉讼法律文书，送达时间以上述送达方式中最先送达的为准，无论送达的相关文件或诉讼法律文书是否能被对方实际接收，以相关文件或诉讼法律文书签收或退回之日视为送达之日，对方未收到的责任自行承担。上述送达方式适用于各个司法阶段，包括但不限于一审、二审、再审、执行以及督促程序。

8.7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双方各执 叁 份，各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生效后，按规定到项目所在地省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审查部门备案。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8.8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有关补充协议及双方认可的来往传真、会议纪要等，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为签字盖章页）

发包人甲方 (盖章):



武威第十八中学

设计人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通讯地址: 武威市凉州区西大街凤凰路 163 号

电话: 0935-2214632

传真: _____

开户银行: 工商银行武威分行凉州支行

银行账号: 2710 0503 0902 6400 749

法定代表人: _____

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通讯地址: 兰州市静宁路 81 号

电话: 0931-4664279

传真: 0931-4663593

开户银行: 交通银行甘肃省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 621060105010141109040

合同签订日期: 2024年 11月 20日

合同签订地点: 兰州市城关区